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招标代理服务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州市富华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州市广园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东逸源工程顾问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王工

联系电话：020-31716865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2 月 10 日

